

重要資料：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財務顧問以取得獨立財務意見。

投資涉及風險，由於概不保證投資回報，故可能導致重大虧損。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的認可不是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類別投資者。

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金基金系列（「信託」） （前稱為「中金 ETF 系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中金港元貨幣市場 ETF 上市類別單位股份代號：03071（港元櫃台）

（「子基金」）

公告

變更非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及子基金的估值點以及其他更新

致單位持有人：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信託及子基金的管理人（「**管理人**」），謹此通知信託及子基金單位持有人有關子基金的下列修訂，該等修訂將自 2022 年 12 月 5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1. 變更認購及贖回子基金非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

目前，據子基金的銷售文件披露，認購及贖回子基金非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為相關交易日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

自生效日期起，認購及贖回子基金非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將改為相關交易日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的上述變更是為了方便支付子基金非上市類別贖回所得款項的日常運作，因為更早的交易截止時間將為相關人士提供更多時間安排向投資者付款。

為免生疑問，於一級市場增設及贖回子基金上市類別的交易截止時間並無改變。

由於此變更，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與非上市類別將有不同的增設／認購及贖回交易截止時間。

2. 變更子基金的估值點

目前，據子基金的銷售文件披露，子基金上市類別與非上市類別的估值點為適用交易日下午二時左右（香港時間）。

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上市類別與非上市類別的估值點將改為適用交易日中午十二時左右（香港時間）。估值點的上述變更是為了方便支付子基金上市類別（一級市場）與非上市類別贖回所得款項的日常運作，因為更早的估值點將為相關人士提供更多時間安排向投資者支付贖回所得款項。

3. 變更的影響

本公告上文第 1 條及第 2 條所載變更不會導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整體風險狀況及費用水平發生任何變化。除本公告上文第 1 條及第 2 條所載變更外，子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不會發生任何變化。這些變更不會對現有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4. 其他更新

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亦將更新，以反映其他行政、雜項及編輯方面的修訂。具體而言，子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已作出更新。

5. 成本

本公告上文第 1 條及第 2 條所載變更產生的成本及／或開支約為 90,000 港元，將由子基金上市類別與非上市類別按比例承擔。

6. 單位持有人的選擇

子基金上市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根據通常交易安排在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時間在香港聯交所賣出其單位。子基金非上市類別的單位持有人可根據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基金說明書**」）所載贖回程序，在生效日期之前的任何時間免費贖回其投資，免費是因為子基金非上市類別單位目前並未收取任何贖回費。

7. 一般資料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內的詞彙與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基金說明書將以增補方式修訂以反映上述更改。最新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及補充）及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刊載於管理人的網站 <https://cicchkam.com>¹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¹。信託契據（經修訂）的副本將於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一般營業時間內任何時間在管理人辦事處（地址見下文）可供免費索閱。

¹ 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

倘閣下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本公告任何方面的進一步資料，請於日常辦公時間內親臨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29 樓或致電+852 2872-2000 與管理人聯絡。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及子基金的管理人

2022 年 11 月 4 日